

長庚醫療體系護理部「護理人員徵選」說明

一、 招募職務類別：臨床護理人員。

二、 工作地點：高雄/林口/土城/桃園/嘉義/雲林/基隆長庚院區、鳳山醫院及大同醫院
(請擇一院區報名)。

三、 報名資格：

(一) 年齡：不限。

(二) 護理師證書：需具備證照(應屆畢業生可不具照)

(三) 學業成績符合畢業資格，且實習成績達 75 分(含)以上及操行成績達 80 分(含)以上；抵免實習成績者，實習成績視同合格，另未完成實習者免附。

四、 甄試(面試)報到時間暫定：2025/3/21 08:30。

若上述時間無法來院面試請先與郭純純護理師聯繫。

五、 甄試地點：高雄長庚醫院醫學大樓 6F 第二會議室。

六、 甄試方式：口試(護理倫理、病人隱私及安全、護理法律概念、病人常見問題處理、異常處理及反應能力、工作意向、溝通及應對態度等)。

七、 甄試檢附資料(請以訂書針一併裝訂於左上角，影本一律以 A4 規格影印，面試 當日請攜帶正本證件供查驗)。

(一) 個人履歷表(請依提供格式填寫，勿更改內文及格式)，右上角貼上 2 吋照片證件照。

(二)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請印 A4 同一面)

(三) BLS/ACLS 或護理相關專業證照影本(須於有效期限內，無則免附)(請攜帶正本驗證)

(四) 護理科系畢業證書影本(請攜帶正本驗證)

(五) 畢業總成績單正本到最後一學期

(六) 護理師證書影本(請攜帶正本驗證)

(七) 退伍令(無則免)

(八) 應徵人員個人資料蒐集告知條款及同意書，填寫後應試者須請親自簽名(請依提供格式填寫)

(九) 每年至少已取得護理繼續教育積分 20 點之有效積分證明(已具有護理證照者自發照日起每年至少應取得 20 點繼續教育有效積分)。(即便 0 分，也要檢 附喔)【課程期間:請輸入護理師證書發證日期至甄試日期】。

(十) 相關證件若有更改過姓名未更新者，請攜帶戶口名簿影本及正本。

八、履歷資料送審時請完成「履歷表送審自我查檢表」一併檢附。

九、如有相關問題，歡迎來電與護理部聯絡人

郭純純護理師(07-7317123 分機 2212)聯繫 E-mail: bettychan@cgmh.org.tw

巫怡翎護理長(07-7317123 分機 2824)聯繫 E-mail:erin@cgmh.org.tw

十、以下連結請先加入

填寫基本資料	加入面試群組
	